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0年5月8日上午9点，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30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钱建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全体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无弃权票。一致通过。

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38）刊登在同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无弃权票。一致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（和信专字（2020）第 000181 号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无弃权票。一致通过。

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应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董事会决定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，公司将择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5 月 9 日